

OTO

Balance Life

豪特保健控股有限公司
OTO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80



中期報告

2014/2015

目錄

頁次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5	主席報告書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7	權益披露
21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2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葉治成先生(主席)
葉志禮先生(行政總裁)
葉志偉先生
葉自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業強先生
鍾健輝先生
盧懿杏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譚嘉冬先生
郭兆文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陳業強先生(主席)
鍾健輝先生
盧懿杏女士

薪酬委員會

盧懿杏女士(主席)
陳業強先生
鍾健輝先生

提名委員會

鍾健輝先生(主席)
葉自強先生
盧懿杏女士

授權代表

葉志禮先生
郭兆文先生

公司網站

www.otobodycare.com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西410號
太平洋廣場26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
31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摘要

豪特保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業績，連同相關比較數字及下文載列的隨附說明附註。本期間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除文義另有所需外，本中期報告所用詞彙與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的本公司年報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變動
盈利能力數據(千港元)			
收益	188,713	153,375	23.0%
毛利	126,231	99,384	27.0%
除稅前溢利	9,293	6,825	36.2%
期內溢利	6,636	5,372	23.5%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港元)	0.02	0.02	—
毛利率	66.9%	64.8%	2.1%
除稅前溢利率	4.9%	4.4%	0.5%
溢利率	3.5%	3.5%	—
實際稅率	28.6%	21.3%	7.3%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變動
資產及負債數據(千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8,241	211,636	(1.6%)
借款總額	12,523	15,187	(17.5%)
流動資產淨值	243,177	239,139	1.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75,860	270,737	1.9%
資產及營運資本比率／數據			
流動比率(倍)	5.2	4.8	0.4
資產負債比率(%)	3.8	4.5	(0.7)
存貨週轉天數	57.5	45.9	11.6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31.7	36.1	(4.4)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56.5	48.0	8.5

財務摘要

主要比率附註：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資產負債比率	借款總額／資產總值 × 100%
存貨週轉天數	期初及期末存貨結餘的平均數／銷售成本 × 183 或 365 天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平均數／收益 × 183 或 365 天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的平均數／銷售成本 × 183 或 365 天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毛利	收益 - (已購買製成品 - 製成品存貨變動 + 採購直接成本)
毛利率	毛利／收益 × 100%

主席報告書

OTO以香港為基地，在中國保健產品市場繼續平穩增長，同時致力加快開拓馬來西亞市場，務求將其卓越的「OTO」品牌健康和保健產品繼續向外推進，鞏固OTO的行業地位。本集團自上市以來一直奉行地域多元化的發展策略，著力於中國市場的開拓，隨著中國市場對銷售帶來的貢獻越益顯著，縱使現時香港政局不穩對零售行業帶來衝擊，本集團於二零一四／一五財年上半年的整體業務仍能繼續保持回升的勢頭。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OTO的營業額錄得較去年同期上升23%至1.887億港元，淨利潤則上升22.2%至660萬港元。

中國業務漸趨成熟拓展計劃如箭在弦

誠如年初所述，經過三年的資源投放和整合，「OTO」品牌在中國的健康和保健產品市場已取得一定的市場佔有率，並且擁有日益鞏固的市場地位。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共有94個零售網點，當中包括80間零售店和14個寄售專櫃。長三角地區、珠三角地區、京津冀地區及成都市仍是本集團於中國的重點發展地區。

我們認為，中國市場的開拓仍是本集團的主要發展戰略。途徑將趨向多元化，包括電子商貿、戰略合作、特許經營，以及收購零售網點等。近年電子商貿已成為消費市場上最具影響力的銷售渠道，我們自去年開始也進駐了「天貓商城」開設旗艦店。今後我們將加速與中國其它電子商貿平台的合作，利用互聯網覆蓋範圍廣泛的優勢，從而方便快捷地將「OTO」品牌發揚光大。戰略合作方面，目前我們與一些在中國國內擁有較高知名度的高端商場合作，如萬達集團旗下的商場。透過高滲透度的銷售渠道，使OTO能於短時間內進入多個不同地區的銷售點。同時，我們也積極推進特許經營權的準備工作，預期於明年可正式試行。此外，我們正研究在中國內地其他地區發展的可行性，倘有合適項目，我們亦會考慮以收購合併方式作業務擴充。

香港市場多變馬來西亞市場顯機遇

雖然本集團近年著墨於中國內地的發展，但香港市場仍是本集團的重要基石。面對香港複雜多變的經營環境和相對成熟的消費市場，我們在香港市場的發展將以重新分佈的方式著重於銷售點的成本效益。我們在維持現有銷售網點規模的同時，亦密切留意市場動態，適時增加銷售網點，以優化本集團在香港的銷售網點覆蓋和佈局。

本集團於去年十月完成對其聯屬公司在馬來西亞的業務收購。過去一年，本集團積極研究和調整馬來西亞的業務策略。我們認為馬來西亞是一個可持續發展的市場，對馬來西亞業務的長遠增長深具信心。於未來我們將加強「OTO」品牌於馬來西亞市場的推廣，強化品牌的知名度，並將香港成功的營運模式複製至馬來西亞市場，以培養OTO於馬來西亞獨有的客戶群。

主席報告書

致力維護品牌形象提升品牌價值

同時，我們知道「OTO」品牌在香港保健產品市場擁有相當高的品牌價值和認受性，而品牌的形象對本集團的銷售和未來發展有著重要影響，因此本集團將會繼續投放資源於品牌推廣上，加強品牌維護工作。如近期我們邀請影視紅星陳豪先生作為產品代言人，為我們的新產品「零距離按摩椅」拍攝新一輯宣傳廣告。

積極面對挑戰把握多元發展機遇

從產品種類、業務營運模式，以至增長策略，「多元化」一直是OTO所堅持的重要發展元素。我們深信「多元化」的模式，讓OTO走得更遠，可持續發展性更高。近來香港政局紛爭較多，零售業首當其衝，但隨著我們的中國業務發展越趨成熟，於業務總收益的佔比持續增加，我們相信這可讓本集團抵銷香港政局不穩帶來的短期負面影響。我們有信心香港的政局問題會逐步得到解決，走出現有困局，零售業的發展亦將會逐漸重回正軌。同時，憑藉我們建立多年的「OTO」品牌，以及準確定位，加上充足的現金儲備，我們對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前景依然充滿信心。

葉治成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在到訪香港及澳門的中國自由行旅客減少、中國消費市場增長放緩及經營開支(尤其是租金及員工成本)增加等多項不利的宏觀因素影響下，本集團於本期間依然維持復甦的態勢。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益達 188.7 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 153.4 百萬港元增加 23.0%。純利為 6.6 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22.2%。收益及純利的增長主要受拓展中國市場的貢獻增加所推動。

產品

本集團於本期間新開發並推出七款消閒產品、一款健美產品及一款保健產品。「零距離」按摩椅及健美設備「V-Tone」為期內的主要新產品。而所有新產品合共佔本集團於本期間總收益約 15.0 百萬港元或 8.0%。

銷售渠道

本集團擁有的跨地域多元化銷售渠道，讓其能夠以「OTO」品牌整合所有產品，以迎合不同地區消費者的消費能力及習慣。這些銷售渠道包括 (i) 傳統銷售渠道，如零售店及寄售專櫃；及 (ii) 主動銷售渠道，如公司銷售、國際銷售、展銷專櫃及網絡銷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傳統銷售渠道－零售店及寄售專櫃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傳統銷售渠道產生本集團總收益的約66.4%（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6.7%）。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經營的零售店及寄售專櫃數量如下：

	零售網點數量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香港			
－零售店	11	12	12
－寄售專櫃	18	19	18
澳門			
－零售店	1	1	1
－寄售專櫃	1	1	1
中國			
－零售店	14	10	7
－寄售專櫃	80	75	66
馬來西亞			
－零售店	7	7	—
－寄售專櫃	9	7	—
總計	141	132	105

香港零售業務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經營29個零售網點。零售總收益及網點數目較去年同期輕微減少。期內的同店銷售同比下跌5%。近期香港的政局不穩對本集團於區內零售業務的大多數負面影響尚未在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反映。同時，儘管本集團持續努力重置零售網點藉以降低成本，但高昂的租金仍不斷削弱區內業務的盈利能力。因此，本集團於下半個財政年度預期面臨更多的不確定因素及挑戰。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尋找能夠提供可接受租金及具有增長潛力的新網點位置。按現時計劃將至少有兩個新的網點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底前開業。

澳門零售業務

澳門業務於本期內的同店銷售錄得3%的同比增長。該增長主要是由於區內客戶及旅客的消費能力增加。本集團在可見將來將維持在澳門的網點數目及努力保持同店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國零售業務

中國內地零售業務於本期內的總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75.0%至約78.6百萬港元，而期內同店舖銷售同比增加13%。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零售網點數目達94個，期內淨增9個網點。中國內地將仍為本集團的主要發展焦點，其收益預期會進一步增加。

本集團零售網點主要位於長三角、珠三角、京津冀區域及成都市。除專注於上述四個現有區域的增長外，本集團深入了解其他區域的業務潛力，並透過收購、直接開拓或特許經營方式積極考慮拓展至新區域。本集團亦與萬達集團旗下的商場展開合作，在其不同區域的商場開設零售店舖及組織展銷或其他推廣活動。

馬來西亞零售業務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馬來西亞經營16個零售網點，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淨增2個網點。於期內的零售總收益約為11.8百萬港元。由於馬來西亞的業務於去年十月才被本集團收購，同期比較並不適用。

(ii) 主動銷售渠道－公司銷售、國際銷售、展銷專櫃及網絡銷售

主動銷售渠道是本集團的重要市場及收益產生渠道。該等渠道不僅以最低固定經營開支幫助滲入新營銷分部，而且降低零售店舖租金、員工成本及廣告開支等不斷增加的經營成本。期內，本集團主動銷售渠道產生集團收益約33.6%（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3%）。

本集團的公司銷售指向金融機構、零售連鎖店及專業機構等企業客戶銷售選定的健康及保健產品。期內，本集團的公司銷售較去年同期的20.3百萬港元減少15.9%至17.1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若干現有公司客戶訂單較少所致。

國際銷售指向國際分銷商／批發商出口本集團的健康及保健產品，以供彼等於海外市場（包括英國、沙特阿拉伯、俄羅斯、泰國、科威特、匈牙利等）分銷。期內，本集團的國際銷售較去年同期的19.5百萬港元減少24.6%至14.7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東歐及中東地區的地緣政治動盪令該區域的若干分銷商訂單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銷專櫃指本集團不時在不同百貨公司及購物商場進行營銷及獲得收益而經營的推廣及非永久專櫃。

本集團的網絡銷售指透過天貓商城及一號店的線上店舖及團購平台而進行的銷售。本集團察覺網絡銷售的巨大潛力，並相信其將成為長遠增長的主要來源。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中期業績公佈所載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作出，並應連同該等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一併閱讀。

經營業績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指銷售健康及保健產品(扣除銷售相關稅項後)的已收或應收金額)由去年同期約153.4百萬港元增加約35.3百萬港元(或約23.0%)至本期間的約188.7百萬港元，主要原因如下：

(i) 本集團的健康及保健產品銷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增加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的 百分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的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消閒產品	128,681	68.2	121,548	79.2	7,133	5.9
健美產品	54,325	28.8	27,018	17.7	27,307	101.1
保健產品	3,417	1.8	3,363	2.2	54	1.6
診斷產品	2,290	1.2	1,446	0.9	844	58.4
總計	188,713	100.0	153,375	100.0	35,338	23.0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消閒產品銷售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約7.1百萬港元(或約5.9%)至128.7百萬港元，銷售健美產品的收益亦增加約27.3百萬港元(或約101.1%)至54.3百萬港元。消閒產品銷售額的小幅增加及健美產品銷售額的大幅增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期內主力推廣健美產品「Vibro Swing」所致。由於保健及診斷產品大部分在成熟產品週期內，故其對收益的貢獻較為穩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 本集團銷售渠道的銷售表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的 百分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的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零售店	48,872	25.9	34,465	22.5	14,407	41.8
寄售專櫃	76,558	40.5	67,841	44.2	8,717	12.8
展銷專櫃	31,470	16.7	11,217	7.3	20,253	180.6
公司銷售	17,105	9.1	20,333	13.3	(3,228)	(15.9)
國際銷售	14,708	7.8	19,519	12.7	(4,811)	(24.6)
總計	188,713	100.0	153,375	100.0	35,338	23.0

於本期間，本集團零售店的收益較去年同期的34.5百萬港元增加約14.4百萬港元(或約41.8%)至約48.9百萬港元，增長主要是由於在中國開設的新零售店產生收益以及收購馬來西亞零售網絡所致。本集團寄售專櫃的收益較去年同期的約67.8百萬港元增加約8.7百萬港元(或約12.8%)至約76.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在中國新開設的寄售專櫃產生收益及現有專櫃的自然增長。展銷專櫃產生的收益較去年同期約11.2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20.3百萬港元(或約180.6%)至約31.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期內在中國及香港均舉辦更多展銷活動。本集團的公司銷售及國際銷售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約3.2百萬港元(或約15.9%)及約4.8百萬港元(或約24.6%)，主要是由於現有客戶訂單較少所致。

其他收入

本期間的其他收入約為6.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4.0百萬港元增加約2.0百萬港元或約50.0%。增加主要是由於銀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本期間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約為1.0百萬港元，主要包括期內匯兌收益為約1.1百萬港元。去年同期其他收益及虧損約為2.8百萬港元，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約1.7百萬港元及匯兌收益約1.1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製成品存貨變動

本期間的製成品存貨變動約為2.3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的存貨變動約為3.0百萬港元。

已購買製成品

於本期間，已購買製成品約為62.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54.7百萬港元增加約7.6百萬港元或約13.9%。該增加與銷量的增加一致。

毛利

毛利由去年同期的約99.4百萬港元增加約26.8百萬港元或約27.0%至本期間的約126.2百萬港元。本期間毛利率較去年同期的64.8%增加2.1%至66.9%。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期內零售收益的比重增加，導致整體毛利率提高。

員工成本

本期間的員工成本約為40.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30.6百萬港元增加約9.4百萬港元或約30.7%。員工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馬來西亞收購業務及在中國擴充零售網絡，整體僱員由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330人增加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548人所致。

折舊開支

本期間的折舊開支約為3.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7百萬港元增加約1.0百萬港元或約37.0%。折舊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馬來西亞業務添置若干固定資產，擴充中國零售網絡及香港部分零售店舖的裝修工程所致。

融資成本

本期間的融資成本約為0.2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保持穩定。

其他開支

本期間的其他開支約為82.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68.1百萬港元增加約14.5百萬港元或約21.3%。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多個項目，其中包括支付予百貨公司寄售專櫃的佣金因寄售專櫃的收益上升而增加約3.4百萬港元，及辦公室、倉庫、員工宿舍及零售店的租金開支增加約10.2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稅前溢利

本期間的除稅前溢利約為9.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6.8百萬港元增加約2.5百萬港元或約36.8%。

所得稅開支

本期及去年同期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2.7百萬港元及1.5百萬港元，實際稅率分別約為28.6%及21.3%。本期間的實際稅率較高，主要是由於在中國產生高比例的溢利令本期稅率提高及不可扣稅開支增加。

期內溢利

由於存在上述因素，本集團期內溢利約為6.6百萬港元，較去年的約5.4百萬港元增加約1.2百萬港元或約22.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208.2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11.6百萬港元)主要為存放於香港、中國及馬來西亞的銀行的港元、人民幣、美元、馬來西亞林吉特及新加坡元賬戶的銀行結餘。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的方法為盡可能確保其將維持充足流動資金以償還到期債務，且不會產生無法接納的虧損或令本集團聲譽受損。

經營活動

本期間的經營所得現金淨額約為5.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4百萬港元)，主要反映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約11.0百萬港元，並就本期間的存貨增加約2.2百萬港元、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3.5百萬港元、租賃按金增加約2.0百萬港元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3.8百萬港元而作出調整。

投資活動

本期間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3.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百萬港元)，主要反映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5.4百萬港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約1.0百萬港元，並由已收利息約2.7百萬港元部份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融資活動

本期間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5.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百萬港元)，主要反映於信託收據貸款減少約3.0百萬港元及支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約2.6百萬港元。

借款與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總借款約為12.5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總借款約為15.2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4.5%降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約3.8%，主要原因為總借款減少所致。

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存貨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8.5百萬港元增加約2.4百萬港元至約20.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存貨周轉天數為57.5天而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存貨周轉天數為45.9天。存貨及存貨周轉天數增加主要是由於拓展零售店舖需要更多存貨所致。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34.7百萬港元減少約3.8百萬港元至約30.9百萬港元。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為31.7天，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6.1天減少4.4天。該減少是由於企業及國際客戶的收款期普遍縮短所致。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8.5百萬港元增加約1.9百萬港元至約20.4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期間的採購量增加所致。然而，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天數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48.0天增加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56.5天，主要由於本期間內向供應商付款期延長所致。

資本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6.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3百萬港元)，主要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總金額約31.1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0.1百萬港元)的若干資產，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及銀行存款，以獲取若干銀行融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屬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未來重大投資計劃或收購資本資產

期內，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除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計劃作出任何有關資本資產的重大投資或收購。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貨幣匯率兌換風險管理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因持有人民幣銀行存款約170百萬港元(約佔銀行結餘總額、現金及已抵押存款的75%)而面對外匯風險。若干以外幣計值的交易亦會產生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匯率的波動管理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548名(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439名)全職僱員。本集團薪酬組合的主要組成部分包括基本薪金在相關情況下，亦包括其他津貼、獎金、強制性公積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本集團依據各僱員的個人資歷、對本集團付出的貢獻、表現及經驗等因素釐定所有僱員的薪酬組合。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亦將會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投入的時間及職能及本集團的業績，從而檢討及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及薪酬組合。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推行強制性公積金供款計劃。該等計劃的資產獨立於本集團資產，並透過信託人持有。

於澳門受僱的僱員均為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在澳門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為每名僱員按每月30澳門元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作為福利的資金。

在中國聘請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管理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其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有關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於該退休福利計劃內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支付指定供款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策略及前景

董事預期，香港零售市場於下半個財政年度的不確定因素會因近期的政治衝突而增加，政局不穩對集團在區內若干的零售網點以致社會整體消費信心產生不利影響。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i) 推出具備新特點、設計及功能的新健康及保健產品；(ii) 於必要時調整零售網點組合；(iii) 按計劃在中國拓展零售網絡；及(iv) 提高產品價值鏈及供應鏈的經營效率，以減低經營成本。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自全球發售(「全球發售」)取得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2.6百萬港元(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費用後)。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用途並無變動。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已存放於香港的一間持牌銀行。

		截至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截至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未動用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用途：			
擴展本集團的中國業務	45.9	17.5	28.4
在中國的廣告及宣傳活動	20.0	1.8	18.2
翻新及裝修香港及澳門現有 零售網點	10.7	9.6	1.1
提升研發能力	8.0	8.0	—
升級本集團的資訊系統	8.0	1.0	7.0
	92.6	37.9	54.7

權益披露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權益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載入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本公司所採納的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的概約百分比
葉治成先生(附註)	實益擁有人	72,240,520	22.6%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之協議 之訂約方權益	129,693,480	40.5%
	總計	201,934,000	63.1%
葉志禮先生(附註)	實益擁有人	18,998,472	5.9%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之協議 之訂約方權益	182,935,528	57.2%
	總計	201,934,000	63.1%
葉志偉先生(附註)	實益擁有人	16,813,896	5.1%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之協議 之訂約方權益	185,120,104	58.0%
	總計	201,934,000	63.1%
葉自強先生(附註)	實益擁有人	71,900,520	22.5%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之協議 之訂約方權益	130,033,480	40.6%
	總計	201,934,000	63.1%

權益披露

附註：

根據葉治成先生、葉志禮先生、葉志偉先生、葉自強先生、陳威錦先生及蔡秀云女士(「一致行動人士」)各自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訂立的確認協議，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起，已協定在本集團各公司股東大會的決策過程中，所有決定必須為彼等之一致決定，除非作出的決定將違反任何適用法律或法規則除外。基於該項安排，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各一致行動人士被視為於一致行動人士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須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的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 的概約百分比
葉惠明女士(附註)	配偶權益	201,934,000	63.1%
楊美蓮女士(附註)	配偶權益	201,934,000	63.1%
楊蘭英女士(附註)	配偶權益	201,934,000	63.1%
陳翠玉女士(附註)	配偶權益	201,934,000	63.1%
陳威錦先生(附註)	實益擁有人	14,280,296	4.5%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之協議 之訂約方權益	187,653,704	58.6%
	總計	201,934,000	63.1%
Lee Lay Hoon 女士(附註)	配偶權益	201,934,000	63.1%
蔡秀云女士(附註)	實益擁有人	7,700,296	2.4%
	於收購本公司權益之協議 之訂約方權益	194,233,704	60.7%
	總計	201,934,000	63.1%
林錦壽醫生(附註)	配偶權益	201,934,000	63.1%

權益披露

附註：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各自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訂立的確認協議，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起，已協定在本集團各公司股東大會的決策過程中，所有決定必須為彼等之一致決定，除非作出的決定將違反任何適用法律或法規則除外。基於該項安排，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各一致行動人士被視為於一致行動人士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彼等各自的配偶葉惠明女士、楊美蓮女士、楊蘭英女士、陳翠玉女士、Lee Lay Hoon 女士及林錦壽醫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上述各一致行動人士擁有及被視為擁有的好倉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擁有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肯定及確認合資格參與者已對或可能已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生效。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列於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六「購股權計劃」一段。

期內及直至本中期報告刊發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權益披露

期內，按購股權計劃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包含的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四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截至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內授出	截至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內行使	
董事 葉治成先生	二零一四年 一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95,400	—	—	95,400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127,200	—	—	127,2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95,400	—	—	95,400
葉白強先生	二零一四年 一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95,400	—	—	95,400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127,200	—	—	127,2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95,400	—	—	95,400
葉志禮先生	二零一四年 一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90,000	—	—	90,000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120,000	—	—	120,0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90,000	—	—	90,000
葉志偉先生	二零一四年 一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90,000	—	—	90,000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120,000	—	—	120,0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90,000	—	—	90,000
陳業強先生	二零一四年 一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44,400	—	—	44,400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59,200	—	—	59,2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44,400	—	—	44,400
鍾健輝先生	二零一四年 一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44,400	—	—	44,400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59,200	—	—	59,2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44,400	—	—	44,400
盧懿沓女士	二零一四年 一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44,400	—	—	44,400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59,200	—	—	59,2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44,400	—	—	44,400
其他僱員	二零一四年 一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450,000	—	277,200	172,800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600,000	—	—	600,0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0.62	450,000	—	—	450,000
總計				3,180,000	—	277,200	2,902,800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至少每年會審閱現行的慣例，如認為有必要會作出適當變動。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包括不時生效的修訂)，作為其本身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守則。所有董事確認，於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已於本期間全面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批准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業強先生、鍾健輝先生及盧懿杏女士。陳業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並已作出足夠和適當的披露。審核委員會推薦董事會予以採納。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於聯交所上市的任何本公司證券。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OTO Bodycare Pte. Ltd (「豪特新加坡」)及OTO Bodycare Sdn. Bhd. (「豪特馬來西亞」)就分擔研發開支訂立協議(「分擔研發協議」)，為期三年，據此，訂約各方同意在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按協議所述條款及條件分擔新產品開發的研發開支。豪特新加坡、豪特馬來西亞及本集團按彼等各自於相同年度所得營業額的比例按年基準分擔研發開支。

期內，豪特馬來西亞自其於馬來西亞的業務被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一日收購後已暫停營運，故此豪特馬來西亞並無分擔研發開支。豪特新加坡的研發開支分擔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分擔研發協議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屆滿。於本中期報告的刊發日期，本集團正在草擬更新現有的分擔研發協議。

中期及特別股息

董事會已向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0.622港仙中期股息約2.0百萬港元及每股0.415港仙特別股息約1.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中期及特別股息預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派付。該等已宣派的股息並未反映為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應付股息，但將記為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分派。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收取中期及特別股息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收取擬派發有關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及特別股息之資格。為符合收取上述擬派發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

Deloitte. 德勤

致豪特保健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緒言

吾等已審閱第24頁至第38頁所載豪特保健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有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主板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遵照當中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的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的負責為根據吾等獲委聘的協定條款，按吾等的審閱結果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報告吾等的意見，除此以外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報告內容而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項目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進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吾等的審閱工作。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以及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範圍遠較按照香港核數準則所進行的審核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吾等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工作，吾等並無察覺到任何事項，使吾等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88,713	153,375
其他收入		6,018	4,017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952	2,754
製成品存貨變動		2,343	2,993
已購買製成品		(62,275)	(54,746)
員工成本		(39,998)	(30,600)
折舊開支		(3,661)	(2,717)
融資成本	5	(198)	(184)
其他開支		(82,601)	(68,067)
除稅前溢利	6	9,293	6,825
所得稅開支	7	(2,657)	(1,453)
期內溢利		6,636	5,372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468	81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7,104	6,189
每股盈利	9		
— 基本(港元)		0.02	0.02
— 攤薄(港元)		0.02	0.0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5,642	14,216
投資物業	11	9,330	9,290
遞延稅項資產		966	966
於保險公司的存款		3,247	3,061
公用設施及其他已付按金		3,498	4,065
		32,683	31,598
流動資產			
存貨		20,853	18,5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8,919	49,712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735	978
可收回稅項		3,298	3,298
已抵押銀行存款		19,136	18,11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8,241	211,636
		301,182	302,24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41,136	44,816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3	127
融資租賃責任		264	186
應付稅項		4,791	3,139
銀行借款	14	11,801	14,838
		58,005	63,106
流動資產淨值		243,177	239,1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75,860	270,73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24,950	24,928
儲備		250,452	245,646
		275,402	270,574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責任		458	163
		275,860	270,73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已審核)	24,928	227,643	32	—	(48)	(128,447)	393	180	136,948	261,629
期內溢利	—	—	—	—	—	—	—	—	5,372	5,372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817	—	—	—	—	81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817	—	—	—	5,372	6,189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4,928	227,643	32	—	769	(128,447)	393	180	142,320	267,818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已審核)	24,928	227,643	32	253	(78)	(128,447)	393	—	145,850	270,574
期內溢利	—	—	—	—	—	—	—	—	6,636	6,63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468	—	—	—	—	46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468	—	—	—	6,636	7,104
確認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	—	—	156	—	—	—	—	—	156
根據行使購股權發行的股份	22	206	—	(56)	—	—	—	—	—	172
已付股息(附註8)	—	—	—	—	—	—	—	—	(2,604)	(2,604)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4,950	227,849	32	353	390	(128,447)	393	—	149,882	275,402

附註：騰多商貿(上海)有限公司(「豪特上海」)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將其除稅後溢利的10%轉撥至法定儲備。法定儲備僅應被用作彌補虧損、資本化為資本及擴充生產及業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234	13,372
投資活動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433)	(5,347)
已收利息	2,690	1,154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456)	(18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199)	(4,380)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2,604)	—
新籌集信託收據貸款	34,088	38,601
償還信託收據貸款	(37,125)	(39,626)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118)	(27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759)	(1,2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724)	7,694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1,636	200,013
匯率變動的影響	329	297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8,241	208,00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遵循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及修訂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稅

採用上文對本中期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詮釋及修訂並未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或披露所呈報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以下為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即香港、澳門、中華人民共和國及馬來西亞，共四個(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三個)地區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馬來西亞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外部銷售	81,448	16,857	78,566	11,842	188,713
分部間銷售	8,733	—	—	—	8,733
分部收益	90,181	16,857	78,566	11,842	197,446
對銷					(8,733)
集團收益					188,713
分部溢利	12,513	6,189	15,467	2,414	36,583
未分配行政開支					(30,734)
其他收益及虧損					952
利息收入					2,690
融資成本					(198)
除稅前溢利					9,293
所得稅開支					(2,657)
期內溢利					6,63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外部銷售	92,223	16,249	44,903	153,375
分部間銷售	4,764	—	—	4,764
分部收益	96,987	16,249	44,903	158,139
對銷				(4,764)
集團收益				153,375
分部溢利	16,394	5,061	7,602	29,057
未分配行政開支				(25,956)
其他收益及虧損				2,754
利息收入				1,154
融資成本				(184)
除稅前溢利				6,825
所得稅開支				(1,453)
期內溢利				5,372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	40	1,640
匯兌收益淨額	1,144	1,1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32)	—
	952	2,75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		
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	180	167
融資租賃	18	17
	198	184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得出：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59,932	51,753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付款(包括在其他開支)		
— 最低租賃付款	25,542	16,282
— 或然租金	25,938	22,490
利息收入	(2,690)	(1,15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232
澳門所得補充稅	620	486
中國企業所得稅	1,924	570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113	—
	2,657	1,288
遞延稅項	—	165
	2,657	1,453

概無就本期間撥備香港利得稅，原因為於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於期內產生估計稅項虧損。香港過往期間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的 16.5% 計算。

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超過 300,000 澳門元估計應課稅溢利的 12% 累進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超過 200,000 澳門元估計應課稅溢利的 3% 至 12% 的範圍累進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及去年同期的稅率為 25%。

馬來西亞附屬公司於本期間的應課稅收入須按 25% 的稅率繳納企業稅。

8. 股息

於本期間，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 0.814 港仙，合共 2,604,000 港元已宣派及派付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於期後就本期間宣派每股 0.622 港仙的中期股息約 1,990,000 港元及每股 0.415 港仙的特別股息約 1,327,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該等已宣派的中期及特別股息將派發予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6,636	5,372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319,750	319,594
就購股權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262	—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320,012	319,594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添置為數5,433,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347,000港元)，其中包括融資租賃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56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11. 投資物業變動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本期間結束日乃由外部估值師經參考類似物業的交易價格的市場憑證後採用市場交易模式進行公平估值。

於本期間，公平值變動收益4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40,000港元)計入損益表中的其他收益及虧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0,892	34,682
預付款項	5,221	3,736
其他應收款項	1,409	2,441
按金	11,397	8,853
	48,919	49,712

零售銷售一般以現金或相關金融機構支付的信用卡於14日內償付。於百貨公司零售的應收款項於三個月內收取。本集團給予公司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接近)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8,804	27,345
31至60日	9,951	4,413
61至90日	1,724	2,202
90日以上	413	722
	30,892	34,682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0,441	18,477
預收款項	4,399	4,634
應計費用	9,091	10,931
其他(附註)	7,205	10,774
	41,136	44,816

附註：包括有關客戶忠誠計劃的遞延收益47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11,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以下為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9,259	11,682
31至60日	1,129	3,771
61至90日	9	2,964
90日以上	44	60
	20,441	18,477

貿易採購商的平均信貸期介乎0至60日不等。

14. 銀行借款

於本期間，本集團分別提取及償還信託收據貸款34,088,000港元及37,12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提取及償還信託收據貸款38,061,000港元及39,626,000港元)。

15.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美元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319,594,000	3,195,940
行使購股權	277,200	2,772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319,871,200	3,198,712
		千港元
表示		24,95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以下資產已予銀行作抵押以擔保取得的銀行融資：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租賃土地及樓宇	2,650	2,718
投資物業	9,330	9,290
銀行存款	19,136	18,111
	31,116	30,119

此外，本集團於融資租賃下的責任乃以出租人對租賃資產的押記作為抵押品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賬面值為75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50,000港元)。

17. 經營租約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物業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22,089	32,27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814	6,779
	24,903	39,054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辦公室、店舖及位於百貨公司的寄售專櫃而須支付的租金。租約經協商為一年至三年不等，及固定按月支付租金，而若干安排須根據每月總營業額的固定百分比支付或然租金，且設有或並無設有每月最低租賃付款。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關聯人士交易

(a) 期內，本集團與其關聯人士訂立以下交易：

關聯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豪特新加坡(附註i及iv)	分擔研發開支	143	169
	採購	904	—
豪特馬來西亞(附註ii及iv)	分擔研發開支	—	54
葉志禮先生(附註iii)	租金開支	—	48

附註：

- (i) 葉治成先生、葉自強先生、葉志偉先生、陳威錦先生及蔡秀云女士為豪特新加坡的股東。葉自強先生為豪特新加坡的董事。葉志偉先生、陳威錦先生及蔡秀云女士透過分別持有The Essence Shop Pte. Ltd. (一家於豪特新加坡擁有4.2%權益的公司)的36.4%、31.8%及31.8%權益而於豪特新加坡擁有間接權益。葉治成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持有豪特新加坡的90.4%權益，而葉自強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持有豪特新加坡的5.4%權益。
- (ii) 葉自強先生及葉治成先生均為豪特馬來西亞的股東，彼等各持有45.8%及54.2%權益。
- (iii) 於去年同期，根據本集團(作為租戶)與葉志禮先生(代表業主(即葉志禮先生及其配偶))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訂立的租賃協議，業主同意租賃位於香港西區的一處住宅物業租作為員工宿舍，租期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年租為144,000港元。業主同意將租賃期延長兩個月，月租為12,000港元。
- (iv)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豪特新加坡及豪特馬來西亞就分擔研發開支訂立協議，將按彼等各自於相同年度所得營業額的比例按年基準分擔。

應收/付關聯人士的款項結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關聯人士交易(續)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期內，本公司董事的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4,421	3,65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	8
表現相關獎勵付款	589	55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3	—
	5,102	4,218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計劃」)乃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通過的一項書面決議案而採納，採納計劃的主要目的為表揚及感謝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下表披露期內由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一四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已行使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第I類	3,180,000	(277,200)	2,902,800

本公司股份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的收市價為0.93港元。